

#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1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3]008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或说明。

1、关于亏损合同损失计提。年报显示，因公司与部分客户签订的部分尚未履行完毕的风电机组销售合同预计成本超过预计收入，产生预计合同亏损 66,575.82 万元。同时，公司将相关新接产品销售订单的预计亏损超过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部分，确认为其他流动负债共计 67,557.30 万元，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利润产生了较大负面影响。请公司：（1）详细说明相关预亏合同的具体情况，包括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客户信息、合同执行情况以及违约条款等合同基础信息；（2）说明相关合同销售收入的约定方式、价格确定依据，是否存在销售价格浮动条款；（3）说明相关预亏合同的预计成本金额、成本构成和测算方式，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是否具有合理性；（4）公司将预计合同亏损确认为其他流动负债，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5）补充披露其他流动负债的款项性质、形成原因和核算过程。

**2、关于公司经营业绩。**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07,513.98 万元，同比下降 48.61%；归母净利润为-33,806.6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6.68%；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48,901.0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18.37%。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滑，同比由盈转亏，请公司：（1）结合行业趋势、公司经营、上下游变化及主要产品竞争对手的业绩情况，补充说明公司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公司与行业整体业绩变化是否一致。如不一致，请说明原因；（2）区分不同产品，补充披露各类产品前五大客户和对应订单的变动情况，分析同比变化的具体原因，说明公司业务模式、战略方向和竞争力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关于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 1,035,881.93 万元，占收入的比例为 85.79%，占收入比同比上升 2.16 个百分点；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总额为 232,712.87 万元，占收入的比例为 19.27%，占收入比同比上升 5.25 个百分点。请公司：（1）说明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与同行业整体情况是否一致；（2）补充披露合并口径下公司前十名供应商的名称、采购金额及具体采购内容，并说明近三年前十名供应商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3）针对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上升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是否采取有效的降本措施以及相应成效。

**4、关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年报显示，202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07,505.76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57.49%，主要系报告期回款不及预期，且合同资产到期转入的应收账款较多所致，已计提坏账准备余额 20,266.54 万元。合同资产账面净额为 1,116,590.02 万元，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为 17,458.21 万元。请公司：（1）补充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及应收账款不断上升的原因，说明是否与同行业公司存在较大差异；（2）补充披露信用期内应收账款和逾期应收账款各自金额及占比，主要逾期客户的名称、交易背景、是否存在关联、应收账款金额及逾期金额、逾期的主要原因，以及是否存在回款风险。如存在，请充分提示风险；（3）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计提了大额减值，请说明相关减值计提的原因、细项，是否与同行业公司存在较大差异，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请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改和披露。”

公司将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19 日